2018年度扶贫资金绩效考评

自评情况的报告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度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豫财农〔2018〕182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豫财农〔2017〕182号）要求，滑县迅速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学习评价办法，安排部署考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扶贫资金绩效考评开展情况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度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和《河南省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按照有关要求，我县相关部门迅速传达学习，认真研究考评办法、主要指标及解释。二是部署考评工作。召开专题会议，根据考核办法及主要指标内容，将任务分解到乡镇和县直有关单位，明确专人负责，确保数据的可靠性和资料的完整性。三是撰写自评报告。依据考核办法和指标，根据收集的证明材料，认真撰写自评报告。多次向上级部门就有关指标进行请示，召开专题会议，讨论有关撰写内容，确保我县2018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考评工作内容丰富、数据详实、合理规范、科学严谨。

1.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及使用成效

滑县2018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规模为13197.35万元，其中统筹整合用于脱贫攻坚项目资金9077.35万元，扶贫工作经费4120万元。

（一）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

1．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018年上级下达我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731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6680万元，省级资金635万元。

2．县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018年滑县本级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5882.35万元。

（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成效

按照《河南省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实施办法》（豫办﹝2016﹞28号）、《滑县2018年脱贫攻坚规划》、《滑县2018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为保证2018年脱贫目标的圆满完成，滑县充分利用省政府赋予我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自主权积极整合县本级财力，形成了“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扶贫投入新格局。滑县将2018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3197.35万元纳入统筹整合资金统一分配使用。2018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集中投向贫困村、贫困人口，用于基础设施的改善、公共服务事业发展水平的提升、产业发展能力的提高等。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础设施绿化亮化、饮水安全、卫星工厂、产业扶贫贷款贴息项目、小额贷款贴息项目、龙头企业（合作社）贷款贴息项目等。主要项目效益发挥如下：

2018年滑县共投入中央、省、县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3197.35万元，用于16个项目，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8个，安排资金2156.83万元；产业扶贫项目6个，安排资金6666.6万元；社会服务类项目1个，安排资金253.92万元；信息化建设、建档立卡、统计监测等项目（含项目管理费）等1个，安排资金4120万元。

1．基础设施类项目

（1）道路建设项目，包括整村推进、以工代赈等项目，在15乡镇的35个行政村硬化道路18.2公里，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484.85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解决8260户群众出行难问题，进一步提升贫困村人居环境质量。

（2）基础设施建设亮化项目，枣村乡等10个乡镇的31个贫困村街道亮化，安装路灯1403盏，提升完善贫困村人居环境，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634.78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基础设施建设绿化项目，八里营镇等7个乡镇的25个贫困村街道绿化，提升完善贫困村人居环境，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07.35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4）脱贫攻坚饮水安全工程项目，白道口镇等12个乡镇的饮水安全，进一步提高农村安全饮水保障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781.52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530.35万元。

（5）农田基础设施项目，枣村乡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南小屯、大屯、北马庄、付庄、冯庄、汤营、东徐营、西徐营等8个贫困村新打机井并安装配套设施，南小屯道路建设，宽4米，长1900米，带动贫困户，减少务农劳动力，促进农民增收。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48.67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6）王庄镇大柳树村坑塘治理项目，为大柳树村新建戏台、厕所、600米水沟、砖围墙及两个坑塘治理。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50.83万元，全部为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产业扶贫类项目

（1）金融扶贫项目，包括产业扶贫贷款贴息项目、小额贷款贴息项目、龙头企业（合作社）贷款贴息项目，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495.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50万元，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72.9万元。

（2）滑县四间房镇40MW光伏农业综合体项目，滑县昌盛日电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光伏扶贫模式，每年收益不少于400.2万元，带动1334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800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王庄镇大柳树村2018年省派第一书记专项资金项目，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50万元，全部为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依托村内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建设农机存放处，购置农业机械，增加集体收入。

（4）2017-2018年卫星工厂建设项目，对2017-2018年企业自建，经验收合格、第三方评估、符合要求的57个卫星工厂由县政府进行回购。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2130.2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748万元，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61万元，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484.7万元。

3．公共服务类项目

未脱贫户旱厕改造项目，把未脱贫户旱厕改造为无害化水冲式厕所，安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50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49.17万元，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04.75万元。

4．信息化建设、建档立卡、统计监测等项目（含项目管理费）1个，安排资金4120万元。

三、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情况

（一）资金投入（8分）

1.1资金投入情况

滑县2018年县本级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5882.35万元，县本级和中央、省级财政安排到县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比为80.41%。自评得分8分。

（二）资金拨付情况

滑县不是此项指标考评对象。

（三）资金监管（18分）

3.1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6分）

为加强对扶贫项目资金运行的监管，我县制定了《滑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滑县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滑县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扶贫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公开公示制度，将涉农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工作进度等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建立了县、乡、村三级公告公示平台。县级主要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乡村两级在乡镇政府公示栏以及项目所在村的村委会公示栏进行公示。

县级主要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了《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滑县2018年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滑政〔2018〕2号），《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滑县2018年脱贫攻坚规划调整方案的通知》（滑政〔2018〕23号），《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滑县2018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 》（滑政〔2018〕6号），《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滑县2018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滑政〔2018〕24号 ）,《滑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和《滑县2018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公示 》等。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告公示了2018年滑县统筹整合资金23098.18万元，用于23个项目，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0个，统筹整合资金2408万元；产业扶贫项目7个，统筹整合资金18056.08万元；公共服务类项目6个，统筹整合资金2634.1万元。自评得分6分。

3.2乡村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4分）

按照项目公示公告办法的要求，由乡镇实施的项目，在乡镇政府公示栏以及项目所在村的村委会公示栏进行公示公告；由县直部门在乡村实施的项目，在项目所在村的村委会公示栏进行公示公告；到户类项目，受益农户名单在项目所在村的村委会公示栏进行公示公告。自评得分4分。

4.1扶贫资金监督检查制度建设及开展监督检查情况（5分）

按照上级关于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滑县实际，在《滑县财政专项扶贫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滑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等文件的基础上，滑县财政局制定了《滑县扶贫资金财政监督检查和审计制度》（滑财〔2018〕3号），始终把对财政扶贫资金的监督检查贯穿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一是强化监督检查。于2018年12月3日至12月14日开展财政扶贫资金监督检查，采取单位自查、随机抽查、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2017年教育扶贫资金及2017、2018年各乡镇财政扶贫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二是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已责令滑县教育局和各乡镇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确保实现“精准扶贫”目标。三是及时整改省反馈项目建设管理问题。根据《河南省扶贫项目建设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等三个方案反馈的问题，我县迅速安排、扎实推进，分别在2018年10月16日第57次县扶贫例会和2018年10月22日第58次县扶贫例会上传达了《河南省扶贫项目建设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等三个方案和《滑县扶贫项目建设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等3个方案。于2018年11月15日前将问题整改到位。自评得分5分。

4.2接受扶贫资金社会监督情况及对举报件办理情况（3分）

我县设立了扶贫公共服务热线电话03725508705、03725500315，接受社会各方有关脱贫攻坚方面的政策咨询、工作监督、问题举报，明确专人按照信访工作有关要求及时给予答复及处理。明确专人负责，制定了相应的制度，据不完全统计，共接听电话百余次，接待来访55人次，全部为政策咨询，没有对项目资金使用的举报。政策咨询全部及时进行了答复。自评得分3分。

（四）项目管理（20分）

5．项目库建设及管理情况（5分）

为推进扶贫开发项目决策与管理的科学化、程序化和规范化，我县制定了《滑县扶贫开发项目库管理办法》，明确了入库项目范围、条件和程序。2018年项目库共入库项目61个，金额159244.6万元。其中：基础设施项目24个，金额17096.94万元；产业扶贫项目9个，金额107317.95万元；公共服务项目23个，金额31333.91万元；金融扶贫项目4个，金额695.8万元；光伏扶贫项目1个，金额2800万元。

滑县2019年脱贫攻坚项目库入库项目共319个，金额16105.59万元。其中:基础设施项目146个，金额11141.79万元；产业扶贫项目1个，金额50万元；公共服务项目169个，金额4168万元；金融扶贫项目3个，金额745.8万元。

自评得分4分。

6．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5分）

为加强项目的管理，我们出台了《滑县扶贫开发项目库管理办法》、《滑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滑县财政专项扶贫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滑县2018年住房安全保障项目实施方案等12个专项方案的通知》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同时认真执行项目公示公告、招投标制、集中采购等相关管理制度。我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全部按照相关要求认真执行。自评得分5分。

7．项目建设进度（10分）

截至2018年12月底，滑县2018年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全部竣工，资金支付完成88.371%。自评得分10分。

（五）资金使用成效（48分）

8．年度资金结转结余率（10分）

截至2018年底我县财政扶贫资金专户结余资金数为69.8万元，其中结转1年以内的资金62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46%；结转结余1－2年的资金7.8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059%。自评得分10分。

9．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成效（18分）

根据滑县2018年脱贫攻坚规划，我县于2月份印发了《2018年滑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并于8月份进行了年中调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已按规定上报省财政厅、省扶贫办备案。

2018年，滑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3098.18万元，实施脱贫攻坚项目23个，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生产发展、公共服务等项目。

为做好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我县多次召开会议，贯彻落实上级政策，研究制定我县实施方案，对相关县直单位和乡镇进行业务培训，及时报送资金项目信息，并在相关媒体上宣传我县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成效。

统筹整合资金投入，脱贫攻坚项目的实施，取得了明显成效。完成改造危房287户，“六改一增”226户，未脱贫户旱厕改造2950户，群众满意度大幅提高。同时，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条件进一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更加便利，内生动力明显增强。通过政策引导、典型示范、宣传教育，贫困户思想观念发生明显转变，从要我脱贫转变为我要脱贫，干事创业激情涌动，活力迸发。干部素质得到提高。县四大班子领导深入一线为贫困户脱贫觅良策、找出路，县、乡、村三级党员干部实行结对帮扶，一包到底，不脱贫不脱钩，干部队伍得到锤炼，能力素质得到提升，作风纪律得到转变。

自评得分18分。

10．贫困人口减少（12分）

2018年我县完成全年脱贫目标任务，对照贫困人口脱贫标准，通过评议、核实、公告、公示等贫困户退出程序，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业务管理子系统进行标识脱贫。自评得分12分。

11．精准使用情况（8分）

我县2018年脱贫攻坚规划项目，紧紧围绕解决贫困群众的“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在充分利用上级现在政策的基础上，又设计了一些创新性的项目。如卫星工厂建设项目，创新了卫星工厂建设和扶贫带贫模式，将招商引资项目与卫星工厂建设相结合，采取企业建设、政府回购、企业租赁的方式，吸纳贫困群众务工直接带贫，租金收益用于扶贫带贫事业，保障了贫困户持续稳定增收。项目确定后，为保证规划的科学性、严谨性，我们多次征集部门、乡镇意见，经过反复筛选、多方论证，通过政府常务会议、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会等讨论，最终确定了滑县2018年脱贫攻坚规划项目。为保证2018年规划项目的顺利实施，我县配套出台了12个专项方案，对项目的具体操作进行规范，保证项目的规范管理，资金的精准使用。自评得分8分。

（六）加减分指标

12．机制创新

**一是成立专班，压实工作责任。**将扶贫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作为我县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内容，强化组织领导，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加快项目进度，确保当年项目当年完成，当年见效。（1）建立脱贫攻坚专门负责制。2018年，在原来8个脱贫攻坚专项攻坚组的基础上，成立14个脱贫攻坚工作专班，产业扶贫及项目资金专班对项目规范实施和资金安全使用负责，将扶贫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做为我县脱贫攻坚的核心工作，坚持每周召开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例会，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汇报上周项目进展和资金支出进度，督促项目单位加快进度，协调解决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等方面出现的问题。（2）县级领导检查指导。县主要领导、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领导带领县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不定期深入乡镇、贫困村检查督导项目进度，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就项目建设提出指导性意见。县级领导对分管的县直单位、分包乡镇进行督查检查，督促项目进展。同时，县督查局7个督查组对全县扶贫项目实施及资金支出进度进行专项督查，发现问题立即通报。（3）严格追究问责。县委、县政府先后出台了《滑县脱贫攻坚工作问责办法（试行）》《滑县乡镇县直单位党政正职履行脱贫攻坚责任考评办法》，进一步压实脱贫攻坚责任，切实把压力和责任传导到每个层级。（4）建立长效机制。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脱贫攻坚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县乡村三级书记抓扶贫，坚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周例会制度，对重大事项及时研判，集体研究决定，确保了脱贫攻坚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继续将脱贫攻坚作为考核乡镇（街道）和县直部门的主要指标，乡镇1000分考核脱贫攻坚战700分。印发《滑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扎实做好脱贫攻坚日常工作的通知》，明确日常工作标准，提高工作质量，建立了长效机制。

**二是财政扶贫资金日报制，落实项目管理制度。**为避免重资金拨付、轻监督检查的倾向,保证项目资金高效运行，滑县始终把对财政扶贫资金的监督检查贯穿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1）坚持日报制度。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天统计汇总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并在工作群进行通报，以便及时掌握扶贫资金支付进度。（2）落实项目管理制度。切实将项目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财政报账制贯穿于项目实施管理过程始终。（3）强化监督检查落实扶贫资金“一笔一笔审核”要求，形成了多层次、多角度监管财政资金使用的机制，确保扶贫资金使用零差错。2018年12月，县财政局抽调财监中心、农业科、基层科、评审中心业务骨干，对扶贫资金管理使用进行了全面检查，并责令对检查发现问题进行全面整改，有效提高了扶贫资金管理使用的及时性、合规性和有效性。同时，还引入第三方独立监督，聘请第三方出具检测报告，引导贫困人口主动参与，构建多元化资金监管机制。

**三是财政扶贫资金乡级报账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条“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及省财政厅、省扶贫办《关于做好贫困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县可结合本地实际，为加快扶贫资金报账拨付进度，探索县级、乡级财政报账管理制度”和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农业专项资金报账制》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县早在2014年，对财政资金管理进行探索，由乡镇具体实施的项目均在乡镇财政报账。根据县脱贫攻坚规划，将用于扶贫项目的预算安排资金或统筹整合的相关财政涉农资金提前告知或拨付至各乡镇，并严格执行财政报账制，对于加强扶贫项目管理，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具有重要作用。

（1）使财政扶贫资金报账制管理进一步得到强化。明确县级财政部门是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乡级报账制的监督部门，负责财政扶贫资金的资金拨付、业务指导等工作；乡级财政部门是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和实施报账制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收支管理、专账管理、凭证审核、资金核拨、会计核算和监督检查等。同时，推行财政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周报制度，让县级财政部门及时掌握各乡镇支出进度，对支出进度较慢的乡镇及时督促。

（2）使财政扶贫资金报账流程进一步优化。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原则，大力推行分工明确、权责对等的资金分配、使用、监管机制，严格实行绩效考评，进一步优化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报账流程，确保资金安全有效运行，如在乡镇实施的项目，通过验收合格后，就近在乡财政所即可报账，大大节省了报账时间。

（3）使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全程公开公示制度得到进一步优化。县有关部门将扶贫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工作进度等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统筹整合资金的来源、用途和项目建设等情况，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督促各乡镇、项目村将到村到户资金在项目所在行政村进行公示公告，期限不少于15天。

（4）使扶贫资金使用监督机制进一步得到优化。各乡镇政府对财政扶贫资金管理监督负首要责任，加强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深度参与扶贫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力度。加强审计、扶贫、发改、监察及财政等部门对项目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力度，并对监管职责落实情况进行跟踪问效。

13．违规违纪

2018年我县未出现违规违纪情况。

附件：滑县2018年度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